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作为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仪器”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天瑞仪器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天瑞仪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1 号文批准，天瑞仪器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5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65.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07,691,800.00 元，其中超募资金 833,691,800.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11]B00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天瑞仪器前次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经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3,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经公司 2012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天瑞仪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天瑞仪器《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拓展，流动资金需求越来越大，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天瑞仪器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天瑞仪器亦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同时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承诺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四、天瑞仪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天瑞仪器上述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全体同意上述事项。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就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东方花旗对天瑞仪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经核查后就该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天瑞仪器对超募资金实行专户管理，最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天瑞仪器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在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有关规定。

3、天瑞仪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

基于以上核查，东方花旗认为天瑞仪器本次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必要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东方花旗对此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范崇东

冯海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3年 月 日